

2025 年安徽省中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简章

一、医院简介

安徽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安徽省中医院、第一临床医学院）创建于 1959 年，前身是安徽省中医进修学校门诊，经过六十余年砥砺奋进，现已发展成为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急救为一体的大型综合性中医医院。医院是首批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重点中医院建设单位、国家中医疫病防治及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项目、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依托单位、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国家区域中医康复中心、国家中医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建设单位，连续三年在国家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中获得“A+”等级，连续五年蝉联全省第一。

医院现有梅山路本部、史河路西区（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安徽医院）、阜阳北路北区三个院区，开放床位 2480 张，员工 2146 名，其中副高以上职称人员 516 人。拥有国医大师 3 人、全国名中医 5 人、全国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1 个、享受国务院及省政府特殊津贴 21 人、岐黄学者 1 人、青年岐黄学者 2 人、全国“医务名匠”1 人、安徽省国医名师 15 人、安徽省江淮名医 25 人、安徽省名中医（中药师）51 人，国家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指导老师 28 人、全国优秀中医临床人才研修项目培养对象 15 人、全国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培养项目培养对象 9 人、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后备人选 16 人，安徽省青年江淮名医、卫生健康杰出人才和骨干人才 21 人，安徽省 115 产业创新团队 4 个。

医院现有临床科室医技科室 81 个，国家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 3 个，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6 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 9 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专科 12 个，省重点专科 22 个，中药特色制剂 100 余种。拥有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三级实验室 3 个，重点研究室 1 个，国医大师工作室 2 个，全国名中医传承工作室 5 个，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 18 个，省中医药学术流派传承工作室 4 个，省名老中医工作室 46 个，省长三角名中医工作室 1 个。

作为安徽中医药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开办中医学、中医儿科学 2 个本科专业，拥有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点 1 个，硕士学位授予点 8 个。在校生 5240 人，其中本科 3578 人、硕士 1500 人、博士 162 人。

医院近年来荣获全国医药卫生系统先进集体、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全国中医药文化建设先进单位、全国医药卫生系统创先争优活动先进集体、全国中医药系统应急工作先进集体、中国十大中医药民族品牌医院、全国援外医疗工作先进集体、全国教科文卫体系统模范职工之家、首批二星级全国青年文明号等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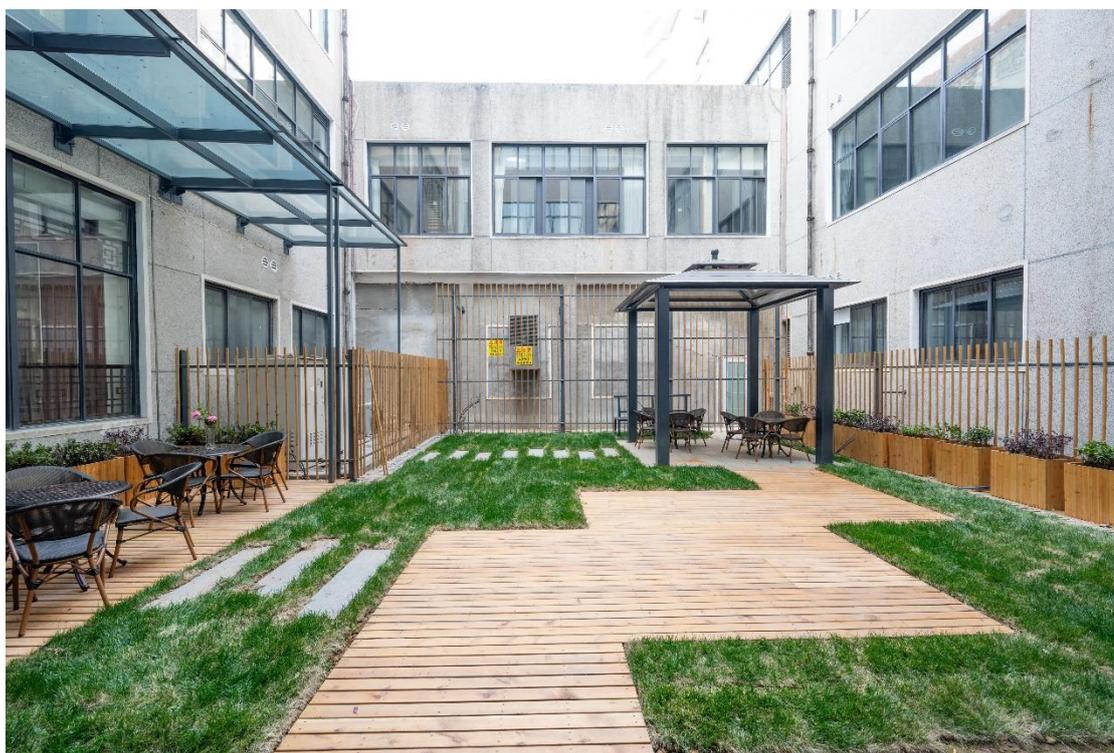
面向新时代，踏上新征程。医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为人民健康服务宗旨，为创建全国一流高水平中医医院，建设“优势突出、特色鲜明、贡献卓著”的一流中医药大学，推进健康中国、中国式现代化安徽建设贡献应有力量！



医院大门



医院北区



医院图书馆

二、基地简介

安徽省中医院（安徽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安徽中医药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于2014年5月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批准为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和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规范化培养基地（临床培养基地），同年开始招录培训对象。目前有在培学员180名，同时承担安徽中医药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1062人的临床培养任务。

中医基地2020年9月被批准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重点专业基地（中医）。目前有2家协同单位：安徽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安徽省针灸医院）、安徽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高新院区。截至2024年底，累计招录培训对象3490人（其中中央财政项目学员764人，并轨专硕研究生2726人）。近三年结业考核首次通过率分别为97.62%、99.08%、97.95%。

中医全科基地2021年10月被批准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重点专业基地（中医全科）。目前有3家基层实践基地：蜀山区三里庵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蜀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井岗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蜀山区笔架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截至2024年底，累计招录培训对象370人（其中中央财政项目住培学员224人，并轨培训专硕研究生146人）；近三年结业考核首次通过率分别为100%、97.5%、100%。

三、临床技能训练中心简介

医院临床技能训练中心为安徽中医药大学临床技能实训中心，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中西医）执业医师资格临床技能考试中心”、教育部“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安徽省“省级示范实验实训中心”“省级临床技能考试中心”、安徽中医药大学客观结构化考试（OSCE）中心。实训中心占地面积约4000m²，下设中医、中药、诊断、内科、外科、妇科、儿科、骨伤、针灸、推拿等技能实训室，配有专人管理，对中医类学生（包括本科生、研究生、规培学员等）开展整体化、专业化、系统化的中西医临床技能培训，年均承担实训类教学任务约15万人学时、技能考核任务1万余人次。

四、学员待遇保障简介

1. 人事保障

(1) 面向社会招收的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培训对象培训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的，在招聘、派遣、落户等方面，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对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在人员招聘、职称晋升、岗位聘用、薪酬待遇等方面，与临床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

(2) 规培学员在培训期间，单位人的人事关系在原单位不变，人事档案由原单位保管，党组织关系可以转入住培基地的规培生党支部，在培训结束后再转回原单位；社会人的人事关系可转入基地所在医院，人事档案可转入医院委托的人才服务中心，党组织关系可转入规培生党支部，在培训结束后再转出。

(3) 规培基地所在医院在招聘人员时将住培结业合格人员作为优先聘用的条件，但不得聘用培训中和服务期内的其他单位的委派培训对象。

2. 协议保障

医院与所有的培训对象签订培训协议，其中单位人签订三方协议，社会人签订双方协议。社会人依法签订劳动合同。

3. 医疗保障

培训对象在带教老师指导下开展临床医疗工作，依法参加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并进行执业注册。通过执业医师资格考试且在我院完成注册的规培学员，基地对其组织考核，依据结果发放医院工号并授予相应权限。已取得工号的学员，经轮转科室考核并同意，可以获得处方权。获得处方权的学员可独立开展临床诊疗工作。临床轮转期间已注册的学员参照《临床住院医师职责》安排工作，未注册学员参照《实习医师职责》安排工作。

4. 后勤保障

医院目前有 2 栋院内集体宿舍，能够提供 220 人住宿，规培学员可免费住宿，电费自理。宿舍为 4-5 人间，全部配置为上床下柜写字台套组床具，并配有空调、洗衣机、热水淋浴、开水机等生活设施。对于部分要求外宿的学员每月给予一定的住宿补贴。



集体宿舍大楼外观



集体宿舍南楼

集体宿舍北楼



宿舍内观

5. 待遇保障

(1) 培训期间，规培学员的工资和社会保障单位应支付的部分，单位人由委派单位按规定进行发放，社会人由住培基地所在医院根据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的约定内容进行发放。2025 年度招录学员的工资与福利待遇发放标准如下：

项目	学员类别（发放期限）	发放类别	发放标准
基本工资	所有社会人学员 (试用期: 2 个月 2025. 9. 1-10. 31)	岗位工资（初级）	1720 元/月
		薪级工资(2 级)	365 元/月
	三年制学员 (在劳动合同约定期内)	岗位工资（初级）	1720 元/月
		薪级工资（7 级）	530 元/月
	二年制学员 (在劳动合同约定期内)	岗位工资（初级）	1720 元/月
		薪级工资（11 级）	713 元/月
	一年制学员 (在劳动合同约定期内)	岗位工资（初级）	1720 元/月
		薪级工资（14 级）	879 元/月
	在劳动合同约定期限的最后一年 未能通过执业医师资格考试的学员	岗位工资（初级）	1720 元/月
		薪级工资(2 级)	365 元/月
未能在劳动合同约定期限内结业，申 请延期培训获得同意的学员延期培训 期间	岗位工资（初级）	1720 元/月	
	薪级工资(2 级)	365 元/月	
基础性绩效工资	已通过执业医师资格考试且在我院注 册的“社会人”，按月发放	第一年	856.5 元/月
		第二年	1027.8 元/月
		第三年	1199.1 元/月
	未能在劳动合同约定期限内结业，申请延期培训获得同意的 学员	无	
五险一金	社会保险 (购买合肥市社保，安徽省省直医 保)	参加五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险、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缴费基数按照基本工资的标准（如基本工 资低于社保最低缴费基数，则按最低缴费基数核算）， 缴存比例按照上级文件规定，个人缴纳部分按月从基 本工资中统一代扣代缴	
	公积金 (试用期满后参加安徽省省直公积 金)	试用期满参加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按照基本工资标 准，缴存比例按照 12%，个人缴纳部分按月从基本工 资中统一代扣代缴。 <u>延期结业学员延期培训期间不享受。</u>	
职工福利	工会会费	按上级文件规定缴纳单位会费，个人缴纳部分按月从 基本工资中统一代扣代缴	
	工会慰问	节日慰问（国家法定节日）、生日慰问同本院职工	
	职工体检	培训满一年后安排职工体检一次，标准同本院职工	
总计（含单位缴纳费 用）	第一年：43304-59472.56 元；第二年 43304-61692.56 元；第三年 37904-63912.56 元。 <u>注：1. 延期结业学员在延期培训期间仅发放基本工资 2085 元/月（不足 1 月的按日减发，日减发 工资计算方式为 2085 元/21.75 天），缴纳社会保险、工会会费，无基础性绩效工资，不缴纳公积 金。</u> <u>2. 以上所有收入须依法纳税，税金由医院代扣代缴。</u>		

(2) 培训期间, 所有规培学员享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项补助, 包括绩效性补助、紧缺专业补助、住宿补助、就餐补助、交通补助等。其中绩效性补助根据住培学员的培训年限、执业医师注册情况、年度考核结果等确定发放标准, 由住培基地按月核发。紧缺专业补助、住宿补助、就餐补助、交通补助等根据招录当年

招生简章中的公示内容进行发放。2025 年度招录学员的住培专项补助发放标准如下：

补助名称	发放对象		发放标准	备注		
绩效补助 (该补助已包含中央和省财政补助), 根据考勤按月发放	住培 第一年		A 档	3200 元/月	一年制学员且取得双证	要求在进入基地后岗前培训期间完成注册工作
			B 档	3000 元/月	二年制学员且取得双证	
			C 档	2800 元/月	三年制学员且取得双证	
			D 档	2600 元/月	其他学员	
	住培 第二年	三年制	A 档	3200 元/月	年度综合测评 A 档	
			B 档	3000 元/月	年度综合测评 B 档	
			C 档	2800 元/月	年度综合测评 C 档	
			D 档	2600 元/月	年度综合测评 D 档	
		二年制	A 档	3400 元/月	年度综合测评 A 档	
			B 档	3200 元/月	年度综合测评 B 档	
			C 档	3000 元/月	年度综合测评 C 档	
			D 档	2600 元/月	年度综合测评 D 档	
	住培 第三年	三年制	A 档	3400 元/月	年度综合测评 A 档	
			B 档	3200 元/月	年度综合测评 B 档	
			C 档	3000 元/月	年度综合测评 C 档	
			D 档	2600 元/月	年度综合测评 D 档	
	延期结业学员		未能在培训协议约定期限内结业, 申请延期培训获得同意的学员在延期培训期间无绩效补助			
紧缺专业补助	中医全科学员		350 元/月	中医全科专业学员, 根据考勤按月发放。 未能在培训协议约定期限内结业, 申请延期培训获得同意的学员不享受。		
住宿补助	非本单位(含协同单位)职工学员		免费住宿或 450 元/月	医院提供免费住宿(电费需自理)。 如需外宿, 凭《外宿申请表》和《学员自行租(借)房住宿安全承诺书》申请核定补助; 每月 10 号前提交, 从当月核发补助, 10 号后提交, 从次月开始按月核发补助。 未能在培训协议约定期限内结业, 申请延期培训获得同意的学员如需院内住宿, 需按 450 元/月支付住宿费, 如外宿不享受住宿补助。		
就餐补助	成功申请住培工号学员		360 元/月	根据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工号管理办法》申请工号和医院一卡通。该补助根据考勤按月发放至医院一卡通内, 仅限食堂使用不退现金, 逾期作废。 未能在培训协议约定期限内结业, 申请延期培训获得同意的学员不享受。		
交通补助	部分中医全科学员		100 元/月	笔架山社区培训期间	6 个月一次性核发, 三里庵社区培训学员无交通补助	
			100 元/月	井岗社区培训期间		
其他	免费发放胸牌(限首次); 免费提供工作服 2 冬 2 夏共 4 件; 免费提供团体综合意外险 1 份; 免费获得基地内部学习					

	资源；培训协议期内免收培训费； <u>未能在培训协议约定期限内结业，申请延期培训获得同意的学员在延期培训期间需按 500 元/月支付培训费，不足 1 月的免收培训费。</u>
总计	第一年：31200 元-51720 元；第二年：31200 元-52920 元；第三年：31200 元-55320 元， <u>未能在培训协议约定期限内结业，申请延期培训获得同意的学员在延期培训期间无专项补助且需缴纳培训费、住宿费等。</u> 以上所有收入须依法纳税，税金由医院代扣代缴。

(3) 培训期间，规培学员独立值一线班的，由临床科室参照医院职工标准发放夜班费、值班费等。

五、2025 年招收计划与报名事宜

1. 中央项目招收计划：

中医 36

中医全科 14（其中订单定向生 12）

2. 咨询电话：安徽省中医院临床教学部（规培办）

0551-62850158 杨老师

2. 报名与考试等相关事宜请关注安徽省住院医师培训信息化管理系统

（<http://39.145.8.9:9889/>）和安徽省中医院（医院版）-临床教学-毕业后教育（<https://www.azyfy.com/list/248.html>）通知